

证券代码:600269

股票简称:赣粤高速

编号:临 2018-032

债券代码:122255

债券简称:13 赣粤 01

债券代码:122316

债券简称:14 赣粤 01

债券代码:122317

债券简称:14 赣粤 02

债券代码:136002

债券简称:15 赣粤 02

江西赣粤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计划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控股股东江西省高速公路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省高速集团”）计划自本公告发布之日（即 2018 年 9 月 4 日）起 12 个月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允许的方式增持公司股票，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5,000 万元，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增持价格为市场价格。
- 本次控股股东的增持计划可能存在因资本市场情况发生变化等因素，导致增持计划无法完成的风险。

2018 年 9 月 3 日，本公司收到控股股东省高速集团《关于拟增持赣粤公司股份的通知》，省高速集团计划自本公告发布之日（即 2018 年 9 月 4 日）起 12 个月内，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允许的方式增持

本公司股份，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5,000 万元，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

一、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一) 增持主体名称：江西省高速公路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二) 省高速集团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前，省高速集团持有本公司股份数量为 1,213,856,322 股，持股比例为 51.98%。

(三) 本次增持计划披露前十二个月内，省高速集团未披露其他增持计划。

二、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一) 增持股份的目的：基于对中国资本市场和本公司发展前景的坚定信心，结合目前证券市场的整体情况和本公司实际，为支持本公司持续健康稳定发展，维护本公司在资本市场的良好形象，省高速集团决定实施本次增持计划。

(二) 增持股份的种类：本公司 A 股股票。

(三) 计划增持股份的金额：自本公告发布之日（即 2018 年 9 月 4 日）起 12 个月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允许的方式增持本公司股票，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5,000 万元，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

(四) 计划增持股份的价格：增持价格为市场价格。

(五) 计划增持股份的实施期限：为确保本次增持计划有效实施，本期增持计划实施期限为自本公告发布之日（即 2018 年 9 月 4 日）起 12 个月内。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如遇公司股票因筹划重大事项连

续停牌 10 个交易日以上的，增持计划将在股票复牌后顺延实施并及时披露。

（六）增持股份的资金安排：省高速集团自有资金。

三、增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控股股东的本次增持计划可能存在因资本市场情况发生变化等因素，导致增持计划无法完成的风险。

四、其他事项说明

（一）本次增持计划将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业务规则的有关规定。

（二）本次增持计划不会导致本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不会导致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化。

（三）省高速集团在实施增持计划期间和增持计划完成后，均将遵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权益变动及股票买卖敏感期的相关规定。

（四）本公司将持续关注省高速集团增持公司股份的有关情况，并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江西赣粤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9 月 4 日